

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3-016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易必慧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通过《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制订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综合考虑了公司利润情况和公司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等各方面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系基于公司经营的实际需求，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并已履行规定的审议程序；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占公司 2023 年度同类交易预计总金额的比例较低，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尤其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标准如下：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待遇；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22 年度的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的相关规定，年度内的募集资金使用、募投项目变更均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承诺项目一致；公司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展及资金需求，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核查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在公司经营的各个流程、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通过《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2日